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2年8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对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原1.5亿元“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以及原6.69亿元“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资本子公司业务规模”的用途变更为“根据市场和公司资本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董事一致同意推选吴承根先生、蒋照辉先生、王青山先生、阮丽雅女士、陈溪俊先生、许长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核查，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备担任董事的条件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人员作为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董事一致同意推选沈思先生、金雪先生、熊建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核查，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备担任董事的条件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人员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订〈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各位董事一致同意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工作进展，确定具体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和地点，并以最终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2年8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

集资金用途项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推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监事一致同意推选王育生先生、龚尚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

人。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结

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监

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原项目名称：“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以及“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

大净资产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新项目名称：“根据市场和公司资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81,900.00万元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大概

经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同意书（2019226号文核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19年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5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8,797.87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详见“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且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2019年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	50,000.00	35,000.00
2	根据市场和公司资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100,000.00	100,000.00
3	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净资产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85,000.00	18,100.00
4	进一步开展创新业务，加大对金融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投入	100,000.00	100,000.00
5	优化证券业务网点布局，扩大投行业务规模，提升投行业务的承销能力，扩充研究团队，提升研究实力，加强信息系建设，提升后台综合服务能力	13,797.87	13,942.83
	合计	348,797.87	267,042.83

注：实际使用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未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5,000万元。

四、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结合近期资本市场状况、公司经营情况和主营业务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对部分“2019年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变更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变更前计划投资金额	拟变更金额	拟变更金额占变更前金额比例	变更后计划投资金额
1	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	50,000.00	-15,000.00	-43.30%	35,000.00
2	根据市场和公司资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100,000.00	81,900.00	23.48%	181,900.00
3	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净资产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85,000.00	-66,900.00	-77.41%	18,100.00
4	进一步开展创新业务，加大对金融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投入	100,000.00	-	-	100,000.00
5	优化证券业务网点布局，扩大投行业务规模，提升投行业务的承销能力，扩充研究团队，提升研究实力，加强信息系建设，提升后台综合服务能力	13,797.87	-	-	13,797.87
	合计	348,797.87	-	-	348,797.87

注：变更后拟计划投资额及拟变更金额均未包含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

三、变更后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

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营业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已逐渐成为公司营业收入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可以满足公司权益类证券、固定收益证券以及金融衍生品等自营业务的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把握市场投资机遇，提升自营业务市场竞争力，优化收入结构，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结

合近期资本市场状况、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和自营业务资金需求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同意将《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

集资金用途项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无异议。

（四）律师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核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无异议。

（五）上网公告附件

《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六）备查文件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2年8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对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原1.5亿元“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以及原6.69亿元“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资本子公司业务规模”的用途变更为“根据市场和公司资本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